

# 海棠无香书有香

□刘心武

十八岁以前,住在北京钱粮胡同同一所四合院里。春天推开我家堂屋窗户,会有海棠花树的枝子蹦进屋来,起初会缀着朱砂红的花蕾,后来就都绽放成粉心黄蕊白瓣的花朵,张爱玲判定海棠无香,确实没有馥郁的香味,但那股子特有的润泽水气,沁入肺腑,也足令人脑醒神清。我从十三岁到十八岁,春夏秋就常靠窗而坐,在探进窗内的海棠树枝下,静心读书。

那时我是一个狂妄的文学小子。我读书,常常越出老师布置与报刊推荐的书目。我会被好奇心牵引,一阵阵的,寻觅同龄人一般不大会去读的文本。比如十七岁前后,因为看了舞台上的一些演出,忽然觉得,我何不读剧本?于是找了不少中外古今的剧本来读。

中国的,先是读曹禺的《雷雨》《日出》《北京人》《原野》《家》,吴祖光的《风雪夜归人》,田汉的《丽人行》,夏衍的《上海屋檐下》《法西斯细菌》,这些都是看过剧场演出的。后来知道洪深是中国话剧的开拓者,就找来他的“农村三部曲”《五奎桥》《香稻米》《青龙潭》来看,不得要领。又找到茅盾的《清明前后》,那是茅盾创作的唯一剧本,读起来像读小说。老舍的《茶馆》在《收获》创刊号上一刊出,也就读了。那时丁西林的《一只马蜂》《三块钱国币》有演出我看过了,想看他的剧本集,没找到。听说李健吾、熊佛西也都是名噪一时的剧作家,但我也没找到他们的剧本集。

外国剧作家的剧本也进入我的视野。买到希腊三大悲剧家埃斯库罗斯、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的戏剧集,罗念生翻译的,读了觉得非常震撼,特别是歌队的演唱部分。莎士比亚的《哈姆雷特》自以为很懂,墓地一场掘墓人的对话,似乎比哈姆雷特那“活着,还是死去,这是一个问题”更给我稚嫩的心以刺激,不禁就“什么是死亡”而苦思。印度古代大作家迦梨陀娑的诗剧《沙恭达罗》搬上了中国舞台,先看剧,再读剧本,对其中“你无论走得多远,也不会走出我的心;正如黄昏时刻的树影,拖得再长也离不开树根”的金句推崇备至。那时候也就知道,俄罗斯有个伟大的剧作家奥斯特洛夫斯基,有《大雷雨》等剧作,这个亚历山大·奥斯特洛夫斯基不是那个写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的小说的尼古拉·奥斯特洛夫斯基,两位前后差了快一百年,这位十九世纪的剧作家的《智者千虑必有一失》由北京人民艺术剧院搬演了,我看后还写了艺术评论发在《北京晚报》副刊。我原来看过老托尔斯泰的小说,后来得知他也写剧本,那时候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过他



的几种剧本,我找到的有《黑暗的势力》《教育的果实》《活尸》,记得版权页上标记着印数只有500册。之所以强调是老托尔斯泰(列夫·托尔斯泰),因为到苏联时期有个小托尔斯泰(阿列克赛·托尔斯泰),写小说也写剧本。高尔基的剧本《底层》,以及柯灵、师陀将其中中国化改编为《夜店》的剧本也都看过。同样只印了500册的《罗曼·罗兰革命戏剧集》,居然被我在王府井书店买回一本。

读冷书是我一贯的爱好。除了好奇,也是想用那样的文本来磨砺自己的认知与审美能力。所以我平生第一篇被刊登出来的文章,是还没足十六岁时写的一篇书评《谈〈第四十一〉》,到现在知道苏联有个叫拉甫涅尼约夫的作家写了本《第四十一》的人士大概也不多,我把那篇文章投给《读书》杂志,竟被刊出,还上了封面提要。我最得意的是,有次逛东安市场旧书摊,竟淘到了一本爱尔兰剧作家约翰·沁孤的剧本集,书页都发黄了,译者署名郭鼎堂,现在这位剧作家通译为约翰·辛格,后来也就知道郭鼎堂是郭沫若的化名,其中独幕剧《骑白马下海的人》所表达的与宿命抗争的精神令我敬畏。1953年贝克特的《等待戈多》已经写出并首演,我们这边无报道无翻译,我当然全然不知,但知道德国有个布莱希特,创立了与苏俄斯坦尼斯拉夫斯基那种体验派对立的表现派戏剧,并且我们这边的《译文》杂志翻译了他的《高加索灰阑

记》,读了,略识其表现主义的风味。那时听说西方有象征主义戏剧,比利时的梅特克林写了《青鸟》,德国的霍甫特曼写了《沉钟》(此二人分别于1911、1912年获诺贝尔文学奖),却怎么也找不到这两个剧本,直到改革开放以后,在上海文艺出版社推出的《外国现代派作品选集》里才读到,有终于品尝到法国黄油焗蜗牛的快感。

但是,真正令我在海棠花下读来醉心的,是俄罗斯安东·契诃夫的剧本,尤其是《海鸥》《万尼亚舅舅》《樱桃园》《三姊妹》这几部。戏剧嘛,似乎必须具备戏剧性才符合规范。什么是戏剧性?就是登场人物之间必须冲突迭起,从小波澜逐步演化为大波涛,悬念不可少,意料之外融化于情理之中,最终美好被毁灭是悲剧,丑恶被撕碎是喜剧,乱七八糟一锅粥是闹剧。宣示公理是正剧。契诃夫的剧本却淡化了戏剧冲突,似乎是若干日常生活的片断连缀,反悬念,反高潮,展示意料之内,呈现平凡平淡,没有情理的脉络,不设哲理的高度,但是有淡雅的诗意,有足可咀嚼的意味,这种剧本,很难归类,是异数,是奇葩。

青少年时代,读了诗就心痒写诗,读了小说就手痒写小说,日记就是散文,读书笔记就是评论,那么一段时间里专注读剧,难道就不心也痒手也痒地写起剧本来吗?现在坦白,就如我那时写过许多诗却总未能沾诗坛之边一样,那时我也写过剧本甚至也给《剧本》杂志投过稿但无一例成功。我是直到2001年才发表一个歌剧剧本《老舍之死》,2004年法国出了法译本,但知者寥寥。

改革开放以后,我有幸结识了林斤澜,前两年从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《林斤澜文集》里,读到了一整卷剧本,我确是林大哥的知音,觉得真有点契诃夫的味道,淡香氤氲,尽在半吞半吐中。林大哥对我的启示是,无论读书还是写作,都不要跟风,要炼就特立独行、甘于寂寞的文人风骨。那时候阅读外国现代派、后现代派作品,追踪蹑迹写那种作品的风气很盛,林大哥说这是好事,补以往中国文学之不足,作为刊物编辑(他那时是《北京文艺》主编)理应容纳,但就他自己而言,那时专心细品已被冷落的法国古典作家梅里美的小说,他特别跟我聊到读《伊尔的美神》的心得。

又将冬尽春来,海棠花又会再度开放。虽然离开那个推窗便有海棠树枝伸进屋内的住处近六十年了,青春期在海棠花下读书的求知追美之心丝毫没有衰退,回忆之余,想对年轻一代说:读书要趁早,练好童子功,莫负好春光,开卷必有益!

## 大家V微语

### 用温度战胜对手

□无垠

●大黄蜂,又称胡蜂或马蜂,在我国分布很广,湘北、湘南均有它威武的身影。成年的大黄蜂个头儿是普通蜜蜂的三倍以上,性情粗野凶猛,单个的大黄蜂1分钟能杀死40只蜜蜂。

●它们在组织攻击前,先派一只大黄蜂进行侦察,当发现目标后,马上进行锁定——分泌出一种信息素的化学物质涂抹在蜜蜂巢上。然后就飞回去报告目标进行攻击。

●令人悲叹的是,湘北的蜜蜂不善于群体作战,而是一对一与大黄蜂决斗,场面惨不忍睹。一群数量约有三四十只的大黄蜂,在不到10分钟的时间里就可以从容消灭一千多只湘北蜜蜂。当所有蜂巢里的蜜蜂被消灭后,它们那“满仓”的蜂蜜便成了大黄蜂的美食。

●然而,狂妄傲慢的大黄蜂并不是所有蜜蜂的克星,当它们凭经验向湘南的蜜蜂派遣侦察兵时,得到的却是另一种结局。

●原来,尽管大黄蜂粗暴凶残,但它有个致命的弱点,在飞行中,能忍耐的温度最高不能超过45℃,否则超温后只要2分钟便会毙命。而蜜蜂能接受的温度极限是48℃,湘南的蜜蜂正是利用这3度的温差,让侦察兵有来无回。

●当大黄蜂驾轻就熟地找到目标,开始在蜂巢上涂抹信息素时,早有准备的湘南蜜蜂从四面八方蜂拥而上,瞬间,40只左右的蜜蜂将大黄蜂团团围住,形成一个密不透风的“蜜蜂球”,然而它们并不用针刺攻击大黄蜂,也不用嘴咬,而是不断振动自己的飞行肌发出热量,很快“蜜蜂球”中心的温度就上升到47℃,超过了大黄蜂对热量承受极限的45℃。不一会儿,大黄蜂就被活活闷死。

●成长路上,遇上大黄蜂无疑是一种生死考验,但恰恰是这种考验,让湘南蜜蜂有惊无险地化解了潜在的危险。于是,本属于同一物种的蜜蜂有了截然不同的命运。这告诉我们:要想过上安稳的日子其实很简单,一点点智慧,加上团结一致就行了。

## 在德国骂架要吃官司

□佚名

我与先生结婚前,他好几次见识过我的“唇枪舌剑”。尽管听不懂,但他告诉我,我吵架时的神情蛮有意思的,很真实,很自然。

倒是我妈妈再三叮嘱我:“去国外,你就要注意点,这有关我们中国人的形象。”

到了德国后,我开始学德语。听说学骂人的话最容易记住,于是,我请先生教。他说:“我们德国没有骂人的话。”

我当然不信,于是翻书找,确实少有发现。我又去网上搜,终于相信,德国人真不怎么骂人。我努力寻找的结果,打印出来,还不到两页纸。

捧着这两页纸,我先找自家先生操练。他听了几句,忙把耳朵捂上,说:“你上哪儿找到这么过分的句子?”

我心想,你也太夸张了吧,这跟我们汉语言相比,连小儿科都算不上呀。

在德国,街头也好,邻里之间也好,确实很少看到吵架的。为鸡毛蒜皮的

小事闹上法庭的倒是不少。

我暗想,难道德意志民族真的不吵架?

有一次,在德国的公共场所,我与一个土耳其人发生争执。回到家里,我将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先生,他乐了,看我的眼神,充满佩服。没想到我这么一个纤弱女子,竟然将他们德国人平时敢怒不敢言的话,淋漓尽致地在公共场合抖搂了出来。先生还是提醒我,以后克制点,幸亏我是外国人,否则,法院的传票可能就要送上门来了。

骂架也会吃官司?翻书查找,我算明白了,德国人并不是涵养更高,而是德国政府管得太宽,把各种骂人的话都按轻重列明了罚单。比如骂对方“蠢货”“母猪”,在购物网站上留言,说卖家是骗子,朝着对方用手指敲打自己脑门或太阳穴,意指对方有毛病等等,这些都有可能被冠以伤害、诽谤等罪名而吃官司,少则罚几百欧元,多则罚上千欧元。

元,甚至监禁几周。

先生的一位建筑师朋友,有一次被告上法庭。当时,他将车停在路边,进去办完事情后,急着要赶去另一个约定地点。等他出来,发现自己的车被一辆送比萨的车给堵住了,只好等。没想到这一等就是20分钟。等对方慢悠悠地从大楼里出来时,他已满腔怒火,说对方是个XXX人,当时倒没发生太多争执,他余怒未消,气冲冲地开车走了。没多久,法院的传票来了,对方说他当天的言语中含有种族歧视。经过审理,德国法庭判定这位建筑师朋友有过错,罚款1000欧元。

“干吗要吵架?要以理服人。说到底,闹情绪是智商不够的体现。”这是以理性著称的德国人经常挂在嘴边的话。我欲想反驳,可先生看了我一眼,以让我抓狂的冷静说了句:“秩序不是骂出来的,是靠法律的严谨和大家对法律的尊重建立起来的。”

## 我喜欢

□张晓风

我喜欢在春风中踏上窄窄的山径,草莓像精致的红灯笼,一路殷勤地张开着。我喜欢抬头看树梢尖尖的小芽儿,极嫩的黄绿色中透着一派天真的粉红——它好像准备着要奉献什么,要展示什么。那柔弱而又生意盎然的风度,常在无言中教导我一些最美丽的真理。

我喜欢看一块平平整整、油油亮亮的秧田。那细小的禾苗密密地排在一起,好像一张多绒的毯子,是集许多翠禽的羽毛织成的,它总是激发我想在上面躺一躺的欲望。

我也喜欢梦,喜欢梦里奇异的享受。我总是梦见自己能飞,能跃过山丘和小河。我总是梦见奇异的色彩和悦人的形象。我梦见棕色的骏马,发亮的鬃毛在风中飞扬。我梦见成群的野雁,在河滩的丛草中歇宿。我梦见荷花如海,完全没有边际,远远在炫耀着模糊的香红。这些,都是我平日不曾见过的。最难忘记那次梦见在一座紫色的山峦前看日出——它原来必定不是紫色的,只是翠岚映着初升的红日,遂在梦中幻出那样奇特的山景。

我还喜欢花,不管是哪一种,我喜欢清瘦的秋菊,浓郁的玫瑰,孤洁的百合,以及幽闲的素馨。我也喜欢开在深山里不知名的小野花。十字形的、斛形的、星形的、球形的。

我喜欢在黄昏时来到小溪旁。四顾没有人,我便伸足入水——那被夕阳照得极艳丽的溪水,细沙从我趾间流过,某种白花的瓣儿随波飘去,一会儿就幻灭了——这才发现那实在不是什么白花瓣儿,只是一些被石块激起来的浪花罢了。坐着,坐着,好像天地间流动着和暖的细流。低头沉吟,满溪红霞照得人眼花,一时简直觉得双足是浸在一钵花汁里呢!

我更喜欢没有水的河滩,长满了高及人肩的蔓草。日落时一眼望去,白石不尽,有着苍莽凄凉的意味。石块垒垒,把人心里慷慨的意绪也堆叠起来了。我喜欢那种情怀,好像在峡谷里听人喊秦腔,苍凉的余韵回转不绝。

我喜欢别人不注意的东西,像草坪上那株没人理会的扁柏,那株瑟缩在高大龙柏之下的扁柏。每次我走过它的时候总要停下来,嗅一嗅那股儿清香,看一看他谦逊的神气。有时候我又怀疑它是不是谦逊,因为也许它根本不觉得龙柏的存在。又或许他虽知道有龙柏存在,也不认为伟大与平凡有什么两样——事实上伟大与平凡的确也没有什么两样。